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CHUEN YUEN COLLEGE

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

15 SHEUNG KOK ST., KWAI CHUNG ESTATE, N.T., HONG KONG.

香港新界葵涌邨上角街十五號

電話: 2420 5050

傳真: 2484 1431

(2023-01)

開學事宜通告

敬啟者：

請注意下列各項：

一、開學安排

- (1) 2023 年 9 月 1 日為開學禮，各同學須於上午 8 時前回校，禮成後，由班主任處理班務，學生可於班務完畢後離校，時間約為上午 11 時。
- (2) 2023 年 9 月 4 日當天，同學須於上午 8 時前回校。班主任處理班務至 10 時 30 分，同學如沒有其他活動，可放學離校。訓導組、輔導組和課外活動組將於上午 10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為中一及其他新生安排講座。
- (3) 為訓練中一同學養成良好學習習慣及認真完成課業，9 月 5 日至 9 月 29 日期間，中一級放學時間將延遲 15 分鐘，放學時間為下午 3 時 45 分，以便班主任有更充裕時間協助同學建立自我管理能力。

二、書簿津貼、學生車船津貼事宜

書簿津貼、學生車船津貼資格評估申請表格【以上兩項申請，共用一表格】，申請成功與否，校方將個別通知。如申請者已經收妥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資格證明書」，請盡快交回班主任。如屬第一次申請，或有特殊情況，可先到校務處取書簿津貼、學生車船津貼資格評估申請表格。若申請獲批准，津貼款項將以自動轉賬方式撥入貴家長戶口，故請家長或監護人開設一個匯豐銀行或恒生銀行戶口。學生資助辦事處需較長時間處理其他銀行撥款安排。如有查詢，可直接致電「學生資助辦事處」查詢（查詢熱線：2802 2345）。

三、申請個人八達通事宜

由 2023 年 9 月 1 日起，合資格學生可以通過網上平台延續個人八達通「學生身分」。學生只需按照以下程序，便能完成申請。

- (1) 網上遞交申請 (<https://studenteapplication.mtr.com.hk/ch>)

學生可以上載有效學生證以核實身分，毋須回校辦理手續。學生亦可通過 MTR Mobile 進入網上申請平台。

- (2) 經八達通 App 繳交費用及延續「學生身分」

成功申請者會收到確認電郵通知書，學生應按指示完成餘下步驟，延續個人八達通「學生身分」。

四、請假事宜

- (1) 學校將會派發校曆表供學生自行貼在學生手冊內，詳列全年各項活動、測考及假期，以供參考。家長如需為子女安排活動(如出外旅遊等)，務必參閱校曆表。學校不會批准緊接長假期前後的事假申請，請家長留意。

- (2) 學生若因病請假，請家長於當天早上 8 時前通知校務處(24205050)，家長須提供來電者與學生關係，學生姓名、班別、請假原因及日數，並於復課當天交家長簽名之學生手冊或家長信到校務處。家長若希望替子女申請事假(只限直系親屬紅、白二事、覆診或參加公開試等)，請於兩個上課天前向班主任申請，並提供學生手冊(或家長信)及有關文件。學生若未能依程序或逾期辦理請假手續，可能會被紀律處分。

- (3) 為加強家校溝通，學生如遲到、缺席或須於放學後留堂，學校將以 eClass Parent App 通知家長。家長若有疑問，可致電校務處了解。

五、攜帶手提電話事宜

除獲老師批准，學生不得在學校任何時間及地點使用手提電話(包括接收訊息、鬧鐘、搜尋資料等)，如有違反，將受紀律處分。如家長需於上課時間內與學生聯絡，可致電校務處代勞。學生亦可於課餘使用學生會櫃檯外電話或向校務處借用電話與家長聯繫。

六、 殘疾歧視條例、個人私隱、預防傳染病及熱帶氣旋及持續大雨應變措施事宜

- (1) 香港於 1996 年開始實施殘疾歧視條例，並於 2021 年 7 月向教育機構及教育工作者提供殘疾歧視條例教育實務守則，政府和學校均有責任消除和防止殘疾歧視。為建立著重平等機會學習環境，以及兼容校園文化，學校將為有需要學生作出合理遷就。如 貴子弟有需要學校協助，請家長與班主任聯絡，以便校方跟進。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支援政策，家長可自行察閱學校網頁。
- (2) 為保障學生私隱，學校會妥善保管學生資料，學生亦有權向校方查詢其個人資料。具體情況請察閱學校網頁。
- (3) 學校致力提供健康愉快安全校園環境，培養學生互相尊重友愛，共建和諧校園。學校已實施反欺凌政策，詳情請察閱學校網頁，請家長留意及配合。
- (4) 學校呼籲家校合作加強預防傳染病，詳情見通告 2023(02 號)。有關熱帶氣旋及持續大雨應變措施，請參閱通告 2023(03 號)。

七、 學生會及班會收費事宜

學期初，學生會及班會等均會向同學收取會費，請 貴家長留意相關安排。

八、 學校攝影

為記錄學校學生學習及家長參與活動情況，學校會派員於課堂、比賽、周會、講座、典禮等活動進行攝錄。學校印製之刊物、短片、學校網頁等，有機會刊出閣下或子女參與學校活動的照片及影像，或授權活動主辦單位使用。如閣下不同意學校使用閣下或子女之照片或影像，請於 9 月 30 日或之前，以書面形式向學校申請。

九、 eClass Parent App 家長應用程式事宜

請家長定期查看及回覆 eClass Parent App 通告。學校亦會將通告上載學校網頁。

請家長於 9 月 1 日前回覆此電子通告為荷。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24205050)聯絡校務處職員。

此致

貴家長

葉天祐校長謹啟
通告：2023(01 號)

※此家長信必須有校方蓋印始生效
2023 年 8 月 28 日

回 條

敬覆者：

頃接 學校通告 2023(01 號)，本人已知悉相關安排。

此覆

葉校長

(班) (班號：) 學生： (姓名)

家長： (簽署)

(姓名)

2023 年 8 月 日

(1/9/2023) Office